

证券代码：831541

证券简称：中节环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中节环（北京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7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韩剑锋董事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2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5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2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2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2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

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2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决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2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6,109,900.95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 16,109,900.95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 46,000,000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

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2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2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2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

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2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韩冰律师、安思杰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中节环（北京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节环（北京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中节环（北京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21日